

证券代码：874177 证券简称：鲁新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山东鲁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孙永茂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以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

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3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4 年经营发展规划和战略部署，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8,160,616.5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4,052,508.95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4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0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3,200,000.00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浩天（济南）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红、王晓静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鲁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浩天（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鲁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鲁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